龙源电力中卫龙源中卫及沙坡头150万千瓦风电项目永康、香山、常乐地块35kV集电线路工程施工沙坡头100万项目标段一临建工程施工分包采购项目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25-26J6-FP0528 ）

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征集承包商（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龙源电力中卫龙源中卫及沙坡头150万千瓦风电项目永康、香山、常乐地块35kV集电线路工程施工沙坡头100万项目标段一临建工程施工

1.2 项目概况:沙坡头100万项目标段一：常乐地块集电线路主要采用架空线路型式，升压站沙坡头100万2#站接入8回线路，龙源常乐330kV汇集站接入5回，每回线路均起始于各地块内箱变高压侧，终止于风电场各地块110kV升压站及330kV汇集站35kV配电室。风电场内架空集电线路总亘长78.18km（单回JL/G1A-120/25架空线路亘长39.99km，单回JL/G1A-240/30架空线路亘长9.27km，双回JL/G1A-240/30架空线路亘长28.92km）。本标段风电场场内35kV集电线路电缆总亘长8.396km（含进站）。全线拟建铁塔共计317基，单回路耐张塔152基，单回路直线塔47基，双回路耐张塔80基，双回路直线塔38基。

1.3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福建工程有限公司

1.4 采购方式：公开询比采购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龙源电力中卫龙源中卫及沙坡头150万千瓦风电项目永康、香山、常乐地块35kV集电线路工程施工沙坡头100万项目标段一临建工程包括本工程所有项目部及生活区临时建筑的活动板房、场地硬化、生活设施、材料堆料场地等施工、安装等全部工作。具体范围以分包工程实物量清单为准。

2.2 计划工期：15天

2.3 建设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

2.4 质量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行业及龙源电力相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3.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依法设立且其资质、财务、业绩、信誉、项目主要负责人满足下述要求，并在人员、业绩、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相应能力。

3.1.1 资质要求：供应商必须具有有关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三级及以上）】及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许可证，并为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注册或子企业级认证供应商。

3.1.2 财务要求：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良好的财务能力，提供近三年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

3.1.3 主要人员要求：

1）项目经理：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具有有效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应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安全员：具有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4）施工员、质检员、材料员等：具备执业资格证书；

以上人员必须是响应人正式职工，不可以兼职，需保证人员稳定，如有调整，需提前告知采购人，并得到采购人认可。

3.1.4 业绩要求： 近五年承担过的类似工程不少于一个（提供合同协议书，必须提供清晰复印件）

3.2 其他要求：响应人应提供真实的资格文件，以证明其符合应答合格条件和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为此，所提交的应答文件中应包括下列资料：

(1)响应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订立合同的权利；

(2)响应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的状态资产未被重组、未被接管、未被冻结，营业执照未被吊销；

(3)响应人没有处于行政主管部门或中国电建集团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处罚期内；

(4)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

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5)响应人不得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评审期间尚未解除的)；

(6)响应人在评审期间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4)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在评审期间尚未解除的)。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询比采购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11 月 21 日 10:00（北京时间）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获取采购文件。响应人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

2、本次采购不提供纸质版采购文件，本次采购项目不收取标书费。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1 月 27日 08 时 00 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5.2 投标工具下载：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门户服务-下载中心-中国电建采购招标平台投标管家。

（1）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需各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

（2）响应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投标。响应人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制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5.3 各响应人须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响应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

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5.4 响应文件的开启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开标工具全流程远程在线开启。

5.5 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响应人。

5.6 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咨询入口：网站首页-服务中心-“登录系统，联系您的专属业务顾问”。

6.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中国电建集团福建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潘墩路 36 号

联 系 人： 池工

电　　话： 0591-63033762

电子邮件： 624020070@qq.com

7.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7.1 如有异议，请按本公告函公布的联系方式向采购人反馈。

7.2 异议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需实名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

8、纪检监督机构分包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电建集团福建工程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591-63063793）提出投诉。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福建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2026 年 11 月 20 日